**化学化工学院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为做好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根据《湖北师范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精神，结合学院实际，特制定湖北师范大学化学化工学院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一、复试分数线及专业

1、复试分数线：达到“湖北师范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基本分数线”（一区理学国家线）。

2、复试专业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科门类** | **专业代码** | **专业名称** | **复试科目** | **同等学历****加试科目** | **学位类型** |
| **0703化学** | **070301****070302****070303****070304** | **无机化学****分析化学****有机化学****物理化学** | **分析化学** | **①物理化学****②综合化学实验** | **学术学位** |

二、复试方式及要求

1、复试方式：采用网络远程视频方式进行。

2、复试平台：选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研究生招生远程面试系统”作为复试平台；选用“钉钉”系统作为复试的备用平台。

3、复试设备：复试要求“双机位”，考生要准备好2个网络视频设备（2部手机或1部手机+1台带摄像功能的电脑等），一个用于近距离视频面试，一个用于监控复试场所（须能自由移动），设备使用方式和操作规范参照《湖北师范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面试系统考生操作手册》（见附件1）。同时在网络视频设备上提前下载好“钉钉”软件并注册好用户名。

4、复试规则：复试考生要严格按照《湖北师范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复试考场规则及温馨提示》（见附件2）相关要求参加复试，并做好复试前的各项准备工作。

5、复试时间

|  |  |  |
| --- | --- | --- |
| ****复试对象**** | ****日期**** | ****事项**** |
| 一志愿考生 | 4月15日之前（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 线上复试 |
| 调剂考生 | 调剂系统开通至关闭5天前（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 线上复试 |

三、资格审查及相关材料提交

复试前我院将对考生严格进行资格审查、成绩核查、信息核对等工作，审核通过后方可进入复试环节，对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复试，相关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1、实人认证，确认准考信息，签署《诚信复试承诺书》（见附件3）。

考生使用学信网帐号登录“招生远程面试系统”（登录网址https://bm.chsi.com.cn/ycms/stu/school/index），经人脸识别、人证识别，并综合比对报考库、学籍学历库、人口信息库、诚信档案库数据，确认考生身份及准考信息，考生签署《诚信复试承诺书》。

2、资格审核。审核需上传以下材料至指定平台并线上缴费（100元/考生）：

①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②毕业证书扫描件（应届本科毕业生须上传学生证钢印页扫描件，自考应届本科毕业生须上传省自考办毕业证明，网络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须持学校毕业证明）；

③大学期间成绩单扫描件或档案中成绩单复印件（复印件需加盖档案单位公章）扫描件；

④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应届毕业生），或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学历认证报告（往届毕业生）；

⑤《湖北师范大学2022年硕士生招生复试基本情况表》（见附件4）；

⑥初试准考证扫描件；

⑦近期免冠照（一寸）电子照片。

四、复试环节

考生应按照我院通知的复试时间准时参加远程在线复试。复试顺序由复试工作组随机抽签形成，并于复试前一天告知考生。复试前一天和复试当天请考生与复试工作组秘书保持联系。

1、候考

考生复试当天应提前30分钟进入候考状态，认真阅读《诚信复试承诺书》，在复试过程中遵守考场纪律，否则立刻取消复试资格。

2、身份核验

考生根据线上随机顺序，按照工作人员安排进入远程复试考场。进入考场时，考生应将初试准考证、身份证拿在手中，配合复试老师和视频监考员，进行身份视频在线核验，核验过程由平台全程录音录像备查。

3、考场宣读

面试小组组长向考生宣读复试考场规则。考生在线展示签订好的《诚信复试承诺书》，并当场宣读。

4、应急预案

为避免在面试过程中，出现断网等意外情况，请考生复试前预留应急电话，再次连线继续复试或启用备用复试工具，乃至另行安排其他时间重新复试。每次断网后都要重新抽题。

5、面试评分

复试每个面试环节结束后，由面试评委现场进行打分。

五、复试内容及要求

资格审核合格后，考生在规定的时间内登录网上复试平台并参加复试。考生不按时参加复试的，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具体复试内容包括：

1、心理健康测试。心理健康测试在面试之前独立进行，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必须参加心理健康测试。

2、综合面试。包括科研能力、专业能力、心理素质和道德品质等综合素质测试。每名考生综合面试时间不少于20分钟，复试小组须详细记录面试过程（含录像录音），并当场给出评语和分数，总分100分。

3、专业能力测试。专业能力测试科目为《分析化学》，以开放性简答题为主。由考生随机抽取试题进行作答，考官就专业能力测试单独评分，总分100分。

4、外语听说能力测试。采用对话和答题相结合的形式进行。试题由考生在面试系统中随机抽取确定。每名考生外语听说能力测试时间不少于6分钟，总分100分。

5、同等学力考生加试。加试形式为在综合能力面试结束后，考官随机加问《物理化学》和《综合化学实验》相关问题，考生在规定时间内作答，每名考生加试时间不少于15分钟，满分100分，考官单独就加试部分评分。加试科目成绩不计入复试总评成绩，加试科目60分及格，不及格者不予录取。

6、最低要求：复试成绩不得低于60分，否则不予录取。

六、成绩核算

1、复试成绩=综合面试（40%）+专业能力测试（30%）+外语听说能力测试（30%）。

2、复试总评成绩计算办法（由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加权构成，均为百分制）：

（1）一志愿考生：复试总评成绩=（初试成绩÷5×70%）＋（复试成绩×30%）

（2）调剂考生：复试总评成绩=（初试成绩÷5×60%）＋（复试成绩×40%）

3、根据《湖北师范大学研究生奖助学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最终录取的学生按照复试总评成绩排名确定新生学业奖学金等次。

七、调剂工作

1、考生网上填报调剂志愿。我院接受调剂均通过教育部研招网调剂系统进行（http://yz.chsi.com.cn）。

2、调剂复试名单确定。网上申请调剂时间截止后，学院根据考生申请志愿、初试成绩、诚信状况等择优遴选考生参加复试，并在1-2个工作日确定复试名单。

八、信息公开

我院将及时在学院网站公布复试实施细则、复试名单、复试成绩、拟录取名单等信息。未经公示的考生，一律不得录取。

九、相关要求

我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复试期间疫情防控工作的组织领导、协调实施、督查督办、应急处置。所有复试工作，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所有参加复试工作的相关人员必须无亲属报考本院研究生，严格遵纪守法，保守机密，不得弄虚作假。

对于违反招生纪律者，视其情节轻重，按照学校有关文件予以严肃处理。湖北师范大学研招办及监督部门联系方式：

研究生招生办公室：0714-6570761，Email: yzb@hbnu.edu.cn；

学校纪委、监察处：0714-6573766，Email: jiwei20060302@163.com；

化学化工学院研究生办公室：0714-6515325，Email: chem@hbnu.edu.cn。

湖北师范大学化学化工学院

 2022年3月25日